关于《北京市西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的起草说明

根据工作安排，西城区生态环境局组织制定《北京市西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。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，以改善辖区内声环境质量为目标，保护驻区单位和公民的切身利益，提升百姓对声环境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二、背景依据

依据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、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(GB/T15190-2014)、《关于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大气函〔2017〕1709号）等制定本《实施细则》。

三、主要目标

加强和促进西城区声环境的管理，改善和提高西城区声环境质量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细则》主要包括适用范围、声环境功能区分类、声环境功能区划分、其他规定和附则五部分内容。涉及区域面积共计50.7平方公里。

**1.适用范围。**该《实施细则》适用于西城区行政区域内的声环境管理。

**2.声环境功能区分类。**介绍了1、2、4类功能区定义及划分依据。

**3.声环境功能区划分。**按照规划和现状用地，此次西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为1、2、4类区。

**4.其他规定。**根据辖区内规划建设用地变化情况，适时开展声环境功能区划评估的要求。

**5.附则。**按要求补充了本细则自批准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后执行，《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〈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〉》（西政发〔2019〕6号）同时废止等相关内容。

# 五、创新特点

依据《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街区层面）》（2018年—2035年）的定位和发展目标，结合西城区实际情况，编制本《实施细则》。

# 六、涉及范围

本细则适用于西城区行政区域内的声环境管理。

# 七、新旧政策差异

根据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GB/T15190-2014）等文件要求，充分考虑西城区发展目标，在原实施细则的基础上，结合规划以及用地现状等，编制了《北京市西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本次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主要有五个方面的变化：一是规范了德胜数字科技创新引领区、大栅栏历史文化街区、天桥演艺区和金科新区核心区等4个区划单元的名称；二是根据规划及用地性质现状，调整了金科新区核心区2类区划的边界；三是根据各类交通干线建设现状及国家标准要求，调整4类区两侧相邻其他功能区距离；四是更新了两侧划分4类区的道路、城市轨道交通（地面段）信息；五是增加了根据辖区内规划建设用地变化情况，适时开展声环境功能区划评估的要求。